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
住院候床及報到須知

115.10.12 醫事組修訂

一、住院當日報到地點：一樓住出院櫃檯或批價掛號櫃檯。

□**(手術病人)**報到時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復健病人)**配合醫師安排住院日期及住出院櫃檯所安排之床位，請於接到電話通知後，依通知報到時間至本院辦理住院手續，若未接獲電話通知，代表我們還無法提供您床位，請勿先行報到，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復健病人候床超過一個月，需經醫師重新評估開立住院單。

★如有延期住院需求，需請重新掛號，經醫師評估後再開立住院單。

★等候病床中，若感身體不適時，請儘速回診就醫。

★本院因病床有限，必要時需請您配合本院病床調控原則調整。

★依照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由本院查驗健保卡後歸還，免由醫院保管。

二、住院當日報到請攜帶下列資料：

①健保卡②施行手術病人，請攜帶填妥的手術同意書(已簽署電子同意書者則免)

③日常用品、衣褲需自備(病人服宜採前釦式上衣、寬鬆褲子、本院不提供中單，請自備看護墊)

④陪病者須自備棉被(本院可租借)及枕頭。

三、注意事項：

(一)住院病人請於住院當日，親自至本院一樓住出院櫃檯或批價掛號櫃檯辦理報到手續。

(二)請攜帶平日服用之藥品及藥袋，並交由護理人員確認，以利後續用藥評估與照護。

(三)為維護您的醫療自主權，本院對所有住院病人提供「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不施行心肺復甦術同意書」，使醫師對不可治癒之末期病人，得在尊重其意願之情形下，不施予積極性之治療或急救，僅提供減輕或免除其痛苦之緩解性、支持性醫療照護措施。

四、貴重物品及個人物品請小心保管，如有遺失恕不負責。

五、住出院櫃檯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00~17：00，週六及週日請至批價櫃檯辦理。

六、住出院櫃檯電話：(02)2791-9696 分機 1161

壹、 醫院環境簡介

樓層	樓層配置
10F	物理治療室/辦公室/庫房 PHYSICAL THERAPY RM./OFFICE/STORAGE
9F	透析中心/震波碎石室/高壓氧中心/語言治療室 DIALYSIS CENTER/ E.S.W.L RM./ HYPERBARIC OXYGEN THERAPY CENTER/ SPEECH THERAPY RM.
8F	檢查室(超音波/內視鏡/肺功能/肺復原/心電圖/神經科檢查)/健康管理中心/全方位聽覺健康中心(807診-耳鼻喉科) EXAM. UNIT (ECHO. / ENDOSCOPE. /PULMONARY TESTING RM. /PULMONARY FUNCTION REHABILITATION RM. / EKG. /NEUROLGY EXAM)/ HEALTH MANAGEMENT CENTER/ HOLISTIC HEARING HEALTHCARE CENTER (807 OTOLARYNGOLOGY)
7F	急性一般病房(701~713病房)/藥庫 WARD (701~713)/MEDICINE STORERM.
6F	急性一般病房(601~613病房)/兒童物理治療室/兒童職能治療室 WARD (601~613)/PEDIATRIC OCCUPATIONAL RM./ PEDIATRIC PHYSICAL RM.
5F	急性一般病房(501~611病房)/職能治療室/語言治療室/心理諮商室 WARD (501~511)/ OCCUPATIONAL RM./ SPEECH THERAPY RM./ PSYCHOLOGICAL COUNSELING RM.
3F	中醫門診(301~305診/針灸治療區)/開刀房(手術室/恢復室/麻醉科/中央供應室) CHINESE MEDICINE CLINICS (301~305 / ACUPUNCTURE AREA)/ SURGERY RM. (OPERATING RM. /POST ANESTHESIA CARE UNIT /ANESTHESIOLGY DEPT. /SUPPLIES RM.)
2F	西醫門診(201~213診/衛教室/營養諮詢室) CLINICS (201~213/ HEALTH EDUCATION RM. /NUTRITION CONSULTATION RM.)
1F	批價掛號櫃台/住出院櫃台/服務台/轉診中心/藥局/神經物理治療室 CASHIER REGISTRATION / ADMISSION &DISCHARGE/ INFORMATION/ PHARMACY/ NEUROLOGIC PHYSICAL THERAPY RM.
B1F	西醫門診(001~007診/注射室/衛教室)/中藥局/檢驗科/放射科(X 光/電腦斷層掃描/

	磁振造影掃描/骨質密度檢查/乳房攝影) CLINICS (001~007/ INJECTION RM./ HEALTH EDUCATION RM.)/ CHINESE MEDICINE PHARMACY/ LABORATORY / RADIOLOGY(X-RAY /CT SCAN /MRI /BONE DENSITY/ Mammography)
B2F	停車場/防空避難室 PARKING LOT/ AIR-RAID SHELTER

一、病房環境介紹

(一)逆滲透開飲機、蒸箱、製冰機、污衣車、公共電話、垃圾分類污物間、投幣式洗衣機、烘衣機及病房位置說明，亦可查閱病房設備位置圖。

(二)衣櫃、衛浴、床頭燈、叫人鈴等設施使用說明。

(三)提供輪椅借用服務，如有需要請洽護理站辦理借用(轉送檢查之病人優先使用)。

二、餐飲

本院無供應病人伙食，住院病人需自備。

三、訪客限制及時間

1、 為了您及家人的健康，進出醫院請勤洗手並戴口罩，訪客若有咳嗽、流鼻水、打噴嚏時，請勿到院探視。

2、 七歲以下兒童抵抗力較弱，請勿帶到醫院以免感染。

3、 病人住院期間留院陪病之家屬限 1 人，請配戴陪病證，夜間 22：00～隔天 06：00 為門禁時間，陪病家屬進出醫院須出示陪病證，出院時繳回護理站。

4、 為維護病室安寧，每次探病訪客以二人為原則，並請訪客降低音量，若需討論事情或解釋病情時，可安排至醫病會談室。

貳、 入院報到

一、門診病人：若醫師已指示您需住院接受治療、檢查或手術，住出院櫃檯人員會於住院前一天電話聯絡並告知前往報到的時間，當日超過二小時未辦理住院者，本院可以取消您原安排的病房。

二、完成住院手續後，由傳送人員帶您至所屬病房之護理站報到。

三、有任何住院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事項撥打電話(02-)2791-9696 分機 1161(住出院櫃檯)洽詢。

參、 病房選擇與更換

以健保身分入住健保保險病房者，免付病房費。

一、若以健保身分入住非健保保險病房者，應依病房差額表按日給付差額。

二、關於健保病房住院日數之計算，自住院日起算，出院日不算。

三、住院通知單可選擇病房等級，您可依意願填寫病房等級之順序，本院會依您的意願順序安排住院病房。若您第一順位之病房不敷使用時，本院會依您選擇之第二、三順位之意願辦理住院，實際住院病房將於入住前一天依空床情形做適當安排。

四、當您入住病房後，若有更換病房等級之需求，請向護理站提出申請，床位異動次數為乙次，本院會依空床情形做適當安排，同等級病房不接受病床異動申請。

肆、 病人權利

作為中國醫藥大學醫療體系附設醫院，我們有義務提供病人高品質的醫療服務，希望讓您安心住院療養。由本院全體員工所推動的「病人權利」，適用於所有病人。如果您因故無法行使這些權利，您指定的家屬或法定代理人也可適用。

在符合相關法律及規章下，我們會竭盡所能提供您有效且體貼完善的醫療服務。

以下為我們所提出的聲明：

尊重	◆ 您有權利獲得受到尊重的醫療照護。本院專業人員會尊重您的個人信仰及價值觀，讓您治療過程順利。
品質	◆ 在專業醫師的照護下，您有權利獲得優質的醫療服務。 ◆ 您有權利要求本院在您出院時，提供出院後連續性照護的服務或建議。
平等	◆ 您有權利獲得平等的醫療照護服務，不因種族、宗教、性別、殘疾、社會地位或國籍而遭受歧視。
隱私	◆ 您有權利要求保護您的醫療隱私：病例討論、會診、檢查及治療資訊都會受到保密。
自由	◆ 您有權利不接受非醫療必要之限制或隔絕。 ◆ 在專業醫師評估下，若您的醫療狀況許可，您有權轉診其他醫療機構。
資訊	◆ 您有權利獲得以您能了解的說明方式來了解病情。本院非常鼓勵您向醫師或其他醫事人員發問，並請求說明。 ◆ 您有權利獲得完整的醫療資訊，包含診斷、治療、預後、其他治療方式及可能的併發症等相關資訊。 ◆ 您有權利知道您的主治醫師的姓名。您可以拒絕未配戴識別證之醫事人員提供之服務，以確保您自身的安全。 ◆ 關於病人所擁有的權利，應在入院時讓您知道。
告知	◆ 除非緊急情況，醫師在進行任何侵入性檢查、治療或手術開始前，必須取得您的「知情同意」書面證明。另外，只要不干擾到診斷程序或治療，可要求在進行身體檢查或治療程序時，讓您指定的人陪同在場。 ◆ 您有權利參與討論有關您自身的醫療措施及其衍生出來的道德倫理等相關問

	題。
決定	◆ 您有權利在主治醫師協同下，決定自身的醫療相關事宜，本權利適用於您所指定的家屬、法定代理人或未成年病人之監護人。本院會盡力維護您全面參與自身醫療照護的權利。 ◆ 您有權利在危急時立即接受急救，您也有權利在符合法律規範下，自主決定不接受心肺復甦術等急救措施。
預立醫療囑咐	◆ 您有權利主張您的「預立醫療囑咐」(即事先規劃自己的醫療決定以備不時之需)或指定代理人代表您做醫療方面的決定。在符合法律規範及本院的宗旨下，本院將尊重這些決定。您也必須將您的「預立醫療囑咐」備份提供給本院。 ◆ 如果您目前沒有「預立醫療囑咐」，本院會在您需要時，提供您相關資訊，並協助您完成。
拒絕	◆ 您有權利拒絕任何實驗、研究、捐贈計畫或教育活動。 ◆ 您有權利拒絕本院的任何藥物、治療、檢查或手術，而且醫師有責任告知您拒絕後的醫療後果。
申訴	◆ 您有權利向病房護理長提出您的建議或填寫顧客意見反應單。

伍、 病人及家屬配合事項

為維護醫療品質、病人安全及住院環境，病人及其家屬、陪病者或代理人應遵守本院相關規定，並配合下列事項：

一、病人如因故無法與醫師充分溝通，應由家屬或法定代理人協助溝通，並與本院醫療團隊共同討論相關醫療照護事宜。

二、病人、家屬或法定代理人應提供正確且完整之健康資訊，包括目前身體症狀、過去病史、住院紀錄、用藥情形及其他與健康或醫療相關之資料，以利醫療團隊提供適切之醫療照護。

三、病人及其家屬應主動告知醫療人員是否已充分瞭解病情、治療計畫及相關配合事項；如有疑問，應主動提出，以利醫療人員說明。

四、為維護病人照護品質，請配合醫師、護理師及相關醫療人員之醫囑與治療計畫。如對醫療安排有疑慮或無法配合，請主動告知醫療人員，以利共同討論適當之處理方式。

五、住院期間，請勿自行服用非經本院醫師評估或同意之藥物，亦不得擅自接受未經醫療團隊認可之醫療處置；另請勿飲用含酒精飲料或使用麻醉性及其他可能影響治療之物質，以免影響病情及醫療安全。

六、住院期間如需暫時離開病室，請先告知護理人員；如需外出離院，應事先取得診治醫師同意，並至護理站辦理請假手續。健保身分住院病人之請假及外宿，應依《全

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第十三條等相關規定辦理。請假逾期未歸超過四小時，或未經請假即離院外宿者，依本院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院院內禁止嚼食檳榔，並依《菸害防制法》規定全面禁止吸菸。違規者將依相關法令處罰，請病人及家屬共同遵守，以維護院內空氣品質及全體病人之健康。

八、如發現身分不明人士進出病房，或有推銷商品、醫療用品等情形，請立即通知護理人員處理。

九、為維護環境整潔及空氣品質，請勿於隔簾、窗台、浴室、消防逃生救助袋（502、602、701 病室）及差額病房冰箱上晾掛衣物或放置物品，並請依規定將物品放置於指定位置，以維持環境整潔及確保消防安全。

十、除依法得進入之導盲犬外，請勿攜帶寵物進入院區，以維護環境衛生及預防感染。

十一、院內禁止攜帶危險物品及法定違禁品，以維護病人、家屬及醫療人員之安全。

十二、依衛生福利部醫字第 1071667364 號函及本院相關規定，住院病人及其家屬不得擅自攜帶或使用未經本院許可之電器用品及延長線，以維護醫療場所安全。

十三、使用本院設備時，請依操作規範妥善使用並愛惜公物。如因故意或過失造成設備損壞，應依相關規定辦理賠償或修復事宜。

十四、請照顧者勿於病室內聚集聊天、用餐或聚餐，以維護病室秩序及其他病人之休息品質。

十五、病室安寧時段為中午 12 時至 13 時及晚間 22 時至翌日上午 6 時，請降低音量，避免大聲喧嘩或從事其他影響病人休息之活動。

十六、如需聘請外籍看護，請循合法管道辦理聘僱及相關手續，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如有違法情事，應依法負相關責任。

十七、自聘看護人員應遵守病房管理規定。如與其他病人或陪病者發生爭執，或有喧嘩等影響他人休息之情形，請家屬協助勸導及處理，必要時通知護理人員協助。

十八、為保障病人隱私及維護醫療資訊安全，本院不受理以電話查詢病情。病情相關問題請由病人本人或經適當身分確認之關係人，依本院規定洽詢醫療團隊。

陸、 住院費用負擔

健保自行負擔費用及不給付項目如下:

住院天數	部分負擔比率	部分負擔最高上限
1-30 天	10%	57,000 元(註 1)
31-60 天	20%	無
61 天	30%	無
(註 1)若有異動，以健保署公告為主		

一、病房收費等級

病房等級 Room graded	一般病房 Standard	頭等病房 Double room	特等病房 Private room
病房說明 Description	4 人或 3 人一間 附陪客床 4 or 3 people per room. Add extra bed	2 人一間 附電視、冰箱、陪客床及免治馬桶 2 people per room. Add television, Refrigerator, extra bed ,and bidet toilet	1 人一間 附電視、冰箱、沙發、陪客床及免治馬桶 Single room Add television, sofa, bed, refrigerator ,and bidet toilet
健保病患 （差額負擔） Patient with National Insurance	免差額負擔 Non Difference	需自付每日 3,000 元 Difference Required NT $ 3,000 per day	需自付每日 4,500 元 Difference Required NT $ 4,500 per day
自費病患 Patient With Self-provided	每日 2,245 元 NT $ 2,245per day	每日 4,873 元 NT $ 4,873per day	每日 6,173 元 NT $ 6,173per day

(註 2)若有異動，以現場公告為主

二、 若您因個人因素要求採包床方式(即住院期間隔壁床不得收治其他病人)，需支付雙人床差額負擔 3,000 元/天及包床費 3,300 元/天。

三、 依全民健保規定，以下各項健保不給付須由病人自費：

(一)藥癮治療、美容外科手術、非外傷治療性齒列矯正、預防性手術、人工協助生殖、變性手術、預防接種、酒癮及家暴性暴相關法令入院治療，其診斷不符合健保給付規定者。

(二)成藥、醫師指示用藥。

(三)指定醫師、特別護士及護理師。

(四)血液。但因緊急傷病經醫師診斷認為必要之輸血。

(五)人體試驗。

(六)日間住院。精神病人照顧，不在此限。

(七)管灌飲食以外之膳食，病房費差額。

(八)病人交通、掛號、證明文件。

(九)義齒、義眼、眼鏡、助聽器、輪椅、枴杖及其他非具積極治療性之器具。

(十)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不給付之診療服務及藥品。

四、 本院提供全民健康保險不給付之醫療服務項目及自費住院服務時，均會事先向病人說明相關內容及費用，並取得病人書面同意。但因緊急情況，為維護病人生命或健康而有立即處置之必要，且無法事先告知病人或其家屬者，不在此限。

五、 若您有醫療費用負擔困難，可向本院護理站或社工室洽詢相關醫療補助事宜。

六、若您以健保身分入院，經診治醫師評估已符合出院條件並通知辦理出院時，請配合辦理出院手續。經通知後仍拒不辦理出院者，相關費用應依本院規定及相關法令辦理。

柒、 各類證明文書之申請

一、出院病歷摘要申請：住院期間如需申請出院病歷摘要，請於預定出院日前三個工作天向護理站提出申請，本院將於您出院時交付。出院後申請者，請至批價掛號櫃檯辦理。每份收費新臺幣 200 元，作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半個工作天；週六、週日申請者，請於次週一至批價掛號櫃檯領取。

二、診斷證明書申請：住院期間如需申請診斷證明書，請於預定出院日前三個工作天向護理站提出申請；出院後申請者，請至門診掛號櫃檯辦理。每份收費新臺幣 100 元，另須繳納掛號費。

三、病歷及檢查報告資料申請：如需申請病歷或各類檢查報告資料，請向護理站提出申請，相關檢驗報告將於您出院時交付。病歷及檢驗報告基本費為新臺幣 200 元。檢查影像光碟複製費用如下：

（一）單項檢查：每片新臺幣 200 元。

（二）第二至第六項檢查：每增加一項，加收新臺幣 50 元。

（三）七項以上檢查：每片新臺幣 500 元。

（四）超過一片光碟者，每增加一片，加收新臺幣 100 元。

檢查影像光碟請至地下一樓放射科申請及領取。

四、看護服務證明書申請：如需申請看護服務相關證明，請備妥下列文件，並洽各樓層護理站辦理：

（一）臨時看護補助申請書。

（二）診斷證明書。

（三）照顧服務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四）照顧服務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

（五）申請人或其指定帳戶之存摺封面影本。

五、死亡證明書申請：請備妥申請人及病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向護理站提出申請，並至批價櫃檯繳費及領取。死亡證明書前三張免費，自第四張起，每張收費新臺幣 100 元。

六、郵寄服務：如需郵寄上述相關文書，郵資由申請人自行負擔。

七、病歷資料申請資格：病歷資料及相關證明文書，應由病人本人、法定代理人或經病人授權之人提出申請，非本人申請需填寫委託書。

捌、 其他附屬服務

本院提供下列服務，您若需要可洽詢護理站同仁：

（五樓護理站分機：1590、六樓護理站分機：1690、七樓護理站分機：1790）

一、殯葬相關之服務。

二、病情依醫師評估需緊急轉院時之救護車服務。

玖、 出院手續及轉院申請

一、辦理住院手續入住病房後，1 個小時內辦理退住院手續者，免付病房費用，超過 1 小時辦理退住院手續者，需負擔全額病房費用。

二、住院當日應攜帶健保卡，如當天未能攜帶，需於住院當日算起十個日曆日內補卡。

三、當醫師告知您可出院時，護理站會交給您「出院通知單」、「出院帶回處方箋」及「出院預約門診掛號單」。

四、請持「健保卡」、「出院通知單」、及「出院帶回處方箋」至一樓住出院櫃檯辦理，本院提供多元支付方式繳費；並請於中午 12:00 前離開病房。

五、您可依您的意願隨時申請出院。若醫師認為您的病情尚未痊癒不應出院，您仍要求出院時，依醫療法之規定，您或您的家屬應簽具「自動出院書」後辦理出院手續。

六、護理人員於病人出院前，將詳細告知出院照護事項、門診回診或轉診事宜，並協助提供後續照護相關資訊。

七、本院因限於設備及專長、無法確定病人病因或提供病人完整治療時，會建議病人轉院並填具出院病歷摘要交予病人。但針對危急病人，本院仍先為適當之急救處置，始將病人轉診。

八、經醫師評估後可轉至其他醫療機構繼續接受治療照護時，醫院會通知您辦理出院並協助您轉介。

九、您可持本院開具之轉診單及病歷摘要至適當照護層級的醫療院所或機構接受照護。

壹拾、　健康存摺服務據點

本院於住出院櫃檯旁設有「健康存摺服務據點」，協助民眾使用全民健康保險署「健康存摺（My Health Bank）」系統，掌握個人就醫及健康資訊。

壹拾壹、 繳費方式

為提供便捷、多元之繳費服務，本院提供以下繳費方式，請依需求選擇使用：

一、阿佩支付：免排隊、免臨櫃，即可透過阿佩支付完成繳費，歡迎多加利用。

二、臨櫃現金繳費：請至本院批價掛號櫃檯，以現金方式繳納醫療費用。

三、臨櫃信用卡繳費：請至本院批價掛號櫃檯，以信用卡方式繳納醫療費用。

敬請多加利用本院多元繳費服務，以節省等候時間，提升就醫便利性。

